

证券简称：上海物贸
物贸 B 股

证券代码：A 股 600822
B 股 900927

编号：临 2020-004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安永华明”）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自成立以来，已先后在上海、广州等地设有19家分所。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安永华明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从事H股企业审计资格，于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注册，在证券业务服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本公司审计业务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上海分所）主要承办。安永华明上海分所于1998年7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0楼。安永华明上海分所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在证券业务服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

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2. 人员信息

安永华明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截至2019年12月31日拥有从业人员7,974人，其中合伙人162人、执业注册会计师1,467人，较2018年12月31日增长302人。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拥有充足的具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

3. 业务规模

安永华明2018年度业务收入389,256.39万元，净资产47,094.16万元。2018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74家，收费总额33,404.48万元，资产均值5,669.00亿元，主要涉及制造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行业，有涉及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保险已涵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等。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没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曾于2020年2月1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20）21号警示函，以及于2020年2月24日由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36号警示函，相关事宜对其服务本公司不构成任何影响。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袁勇敏先生，长期参与和负责多家股份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及各种类型行业公司的专业服务工作，有丰富的实践经验，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高级会计师，自1993年开始在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业务服务，已具有逾26年的从业经验。曾担任多家境内外上市公司审计的项目合伙人和签字会计师，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客户涉及机械制造、化工、环保、航空、石油天然气、消费品等诸多行业。

质量控制复核人黄杰光先生，长期从事审计、财务咨询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现为新加坡会计师公会会员、澳洲会计师公会会员，自 1988 年开始在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业务服务，有逾 32 年执业经验。在制造业、航空业、零售业、生命科学、房地产等行业包括上市公司均有丰富的审计经验。

拟签字会计师郑健友先生，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长期参与和负责多家股份公司的审计服务工作并拥有深厚的实务及操作经验，同时拥有多年为大型央企和国企服务的资深经验，在制造业、航空业、石油天然气、水务和消费品等行业均有丰富的实务经验。郑先生熟悉国内上市公司的政策法规和运作情况并拥有国际化的工作背景和经验。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期签字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相关费用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结合委托的工作量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上述外部审计机构的聘任期间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了解，认为安永华明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从聘任以来一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认为安永华明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续聘安永华明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2020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